1.11.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

（注： 符合中小企业划型标准的企业请提供本函 ，不符合的不提供本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 （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本公司 （联合体）参加（榆林市生态环境局神木分局）的（榆林市生态环境局神木分局神木市疑似生态破坏图斑及自然生态样地实地核查服务项目）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榆林市生态环境局神木分局神木市疑似生态破坏图斑及自然生态样地实地核查服务项目），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陕西文达地信工程有限公司），从业人员从业人员 15 人，营业收入为 0 万元，资产总额为 0.02 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2. （标的名称） / ，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 / ；承建（承接）企业为 /（企业名称），从业人员人，营业收入为 / 万元，资产总额为 /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陕西文达地信工程有限公司

日 期：2026年11月20日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